

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并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文珠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

（1）公司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，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。

（2）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（3）董事会确定的授予日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和公司《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中有关授予日的规定。公司和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，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。

综上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3 年 10 月 17 日，以 8.77 元/股的价格向 49 名激励对象授予 1,55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向

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63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10月19日